

# 最新葡萄种植承包合同 葡萄酒代理合同通用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最新葡萄种植承包合同 葡萄酒代理合同通用篇一

乙方(地区代理商)：

一、乙方代理资格及代理期限：

1、乙方必须具备有工商及酒类经营执照。

2、乙方必须在签订此协议后一周内向甲方支付代理保证金人民币 0 万元，若在代理期内无违反此协议的情况发生，代理期满后十五天内甲方将退回保证金(无利息)。

3、代理期限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销售定额数量及返利

甲乙双方签定协议之日乙方即获得代理权，在代理期间甲、乙双方协定销售目标为\_\_\_\_万元人民币；完成销售目标80%-100%以下返利\_\_\_\_%，完成销售目标的100%返利\_\_\_\_%。如乙方未能完成销售目标的80%就没有反利，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代理资格并没收保证金。

四、甲方责任与权益：

1、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者透露甲方给

予乙方的价格表内容。

- 2、甲方在对产品价格调整时，应及时通知乙方，并承诺保护乙方的市场价格利益。甲方有权调查乙方所在市场的产品销售价格及每月销售数量，在甲方提出的情况下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每月销售报表。
- 3、向乙方提供葡萄酒有关卫生证书、商检资料和有关产品介绍。
- 4、确保地区代理商订货的供应和合同的执行，对各地区代理商应一视同仁，先后顺序发货。
- 5、及时协调各地区代理商区域销售关系，统一组织各地区代理商的销售业务培训和酒庄交流活动。

#### 五、乙方责任与权益：

- 1、在甲方授权区域内建立销售网络，保证完成年度销售计划和额度。乙方可在甲方授权范围内发展下级代理商，下级代理商应在甲方处留有备案，甲方与乙方下级代理商之间不发生任何义权利务关系。
- 2、自行确定区域内的销售批发价、零售价和特定场点(娱乐场所、酒楼、宾馆等)的市场价格。
- 3、及时向总代理商反映有关销售情况、库存情况和市场定向。协助总代理商处理与周边区域代理商的关系。
- 4、乙方在本协议有效期间应全面负责该区域范围的销售工作，积极开拓销售网络，不得跨区销售。如乙方在销售过程中与甲方现有代理商或客户发生矛盾，应统一由甲方协调。对严重违规者，甲方有权取消其代理资格，并视其为违规。

5、乙方在市场销售过程中，努力做好市场销售工作，积极地维护甲方的产品利益，不得有损甲方企业声誉和产品形象之行为。

6、乙方不得伪造、模仿甲方所有的产品品牌，一经发现将视其为重大违约行为，甲方将解除乙方代理权并提出索赔及法律诉讼。

7、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者透露甲方给予乙方的价格表之内容。

8、乙方可在其广告资料背面印上自己的公司名称和办公、通讯地址。

#### 六、订货及付款方式：

1、乙方下订单入货时，应用传真、邮寄或电子邮件(指定的电子邮箱为)形式通知甲方，甲方确认后，乙方将全部货款汇入甲方指定的开户银行帐号，并以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确认汇款凭据。

2、甲方收到货款后再向酒庄订货，交货期限以实际货运期限为准(正常情况为两个月)。

####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若违反本协议或不能按合同供应货源。乙方有权提出中止代理合同并要求返还代理保证金和直至要求有关赔偿损失的权力。

2、乙方若违反协议或未能完成协议规定的订货量，甲方有权提出中止代理合同并处罚代理保证金和直至要求有关赔偿损失的权力。

3、任何单方面违背本协议条款的行为均需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另一方包括律师费等费用在内的一切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 八、代理期满的中止和延续

2、本协议存续期内，甲乙双方欲解除代理关系，均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3、代理保证金在代理期满或中止后的十五天内退还给地区代理商(因违反本协议被取消代理资格的除外)。

## 九、其它

1、遇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上述的各项事宜执行，双方互不承担相应责任。

2、双方在执行本合同内容时发生争执，应以友好协商方法解决，在无法达成一致时，可向合同签约地法院提起诉讼。

3、此合同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后，所产生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最新葡萄种植承包合同 葡萄酒代理合同通用篇二

甲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1、甲方向乙方采购绿化苗木花草一批，规格、数量、单价如下：

2、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不含税价)

3、交货地点及方式：乙方负责将绿化苗木花草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4、付款方式：甲方在到货验收后即与乙方结算，乙方须提供有效发票。

5、苗木质量：乙方保证所供苗木达到甲方的质量要求，不符合要求的苗木，甲方立即退货并不予支付任何款项。

6、违约责任：

(1)、乙方若所供苗木未达到甲方的质量要求，按所余款项的10%支付违约金。

(2)、甲方若未按时支付苗木款，每日按需付金额的万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7、争议解决方式

合作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8、有效期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有效，有效期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

事宜另行签订合同或补充合同。

## 最新葡萄种植承包合同 葡萄酒代理合同通用篇三

### 四、甲方责任与权益：

- 1、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者透露甲方给予乙方的价格表内容。
- 2、甲方在对产品价格调整时，应及时通知乙方，并承诺保护乙方的市场价格利益。甲方有权调查乙方所在市场的产品销售价格及每月销售数量，在甲方提出的情况下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每月销售报表。
- 3、向乙方提供葡萄酒有关卫生证书、商检资料和有关产品介绍。
- 4、确保地区代理商订货的供应和合同的执行，对各地区代理商应一视同仁，先后顺序发货。
- 5、及时协调各地区代理商区域销售关系，统一组织各地区代理商的销售业务培训和酒庄交流活动。

### 五、乙方责任与权益：

- 1、在甲方授权区域内建立销售网络，保证完成年度销售计划和额度。乙方可在甲方授权范围内发展下级代理商，下级代理商应在甲方处留有备案，甲方与乙方下级代理商之间不发生任何义权利务关系。
- 2、自行确定区域内的销售批发价、零售价和特定场点(娱乐场所、酒楼、宾馆等)的市场价格。
- 3、及时向总代理商反映有关销售情况、库存情况和市场定向。

协助总代理商处理与周边区域代理商的关系。

4、乙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应全面负责该区域范围的销售工作，积极开拓销售网络，不得跨区销售。如乙方在销售过程中与甲方现有代理商或客户发生矛盾，应统一由甲方协调。对严重违规者，甲方有权取消其代理资格，并视其为违规。

5、乙方在市场销售过程中，努力做好市场销售工作，积极地维护甲方的产品利益，不得有损甲方企业声誉和产品形象之行为。

6、乙方不得伪造、模仿甲方所有的产品品牌，一经发现将视其为重大违约行为，甲方将解除乙方代理权并提出索赔及法律诉讼。

7、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者透露甲方给予乙方的价格表之内容。

8、乙方可在其广告资料背面印上自己的公司名称和办公、通讯地址。

## 六、订货及付款方式：

1、乙方下订单入货时，应用传真、邮寄或电子邮件(指定的电子邮箱为)形式通知甲方，甲方确认后，乙方将全部货款汇入甲方指定的开户银行帐号，并以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确认汇款凭据。

2、甲方收到货款后再向酒庄订货，交货期限以实际货运期限为准(正常情况为两个月)。

##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若违反本协议或不能按合同供应货源。乙方有权提出

中止代理合同并要求返还代理保证金和直至要求有关赔偿损失的权力。

2、乙方若违反协议或未能完成协议规定的订货量，甲方有权提出中止代理合同并处罚代理保证金和直至要求有关赔偿损失的权力。

3、任何单方面违背本协议条款的行为均需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另一方包括律师费等费用在内的一切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 八、代理期满的中止和延续

续地区代理的权利。若乙方未通知甲方是否延续，则本协议到期中止。

2、本协议存续期内，甲乙双方欲解除代理关系，均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3、代理保证金在代理期满或中止后的十五天内退还给地区代理商(因违反本协议被取消代理资格的除外)。

## 九、其它

1、遇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上述的各项事宜执行，双方互不承担相应责任。

2、双方在执行本合同内容时发生争执，应以友好协商方法解决，在无法达成一致时，可向合同签约地法院提起诉讼。

3、此合同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后，所产生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注：本合同条款中所涉及的所有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由于业务需要, 现甲方委托乙方进口代理一批葡萄酒, 经双方友好协商, 就此进口代理合作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届时双方执行。

1、由甲方自行选择酒商或酒庄, 并与供应商确定所购产品的类型、规格、质量、数量等有关事项, 乙方根据甲方的具体要求对外签订进口购买合同, 因此, 乙方对此货物的技术标准、条件及质量等概不负任何责任。

2、乙方根据进口发票金额向甲方收取\_\_\_\_\_ %的代理服务费。

3、乙方负责办理进口相关事宜, 包括报关、加贴中文背标等。在收到国内客户货款后, 开具增值税发票给客户, 货款的差价部分的增值税由甲方承担。有关进口产品数量清点、质量确认及提货均由甲方负责, 乙方不负任何货物风险。

4、甲方收货后, 应积极回笼货款资金, 严格履行涉外合同条款, 及时将货款汇入乙方帐户便于乙方及时办理对外t/t汇付手续, 并在规定期限内与外商结清帐目。若甲方逾期拖欠, 由甲方自行与供货商协商, 乙方不负任何出款风险和债务责任。

5、进口代理手续完毕后, 乙方及时向甲方开列《进口商品结算单》, 并将余款退回甲方。

6、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共2页，当前第2页12

## 最新葡萄种植承包合同 葡萄酒代理合同通用篇四

供方：(以下简称为乙方)XXXX有限公司

1. 供苗时间、地点：本合同有效期为一年，乙方向甲方提供上述苗木。具体交货日期由甲方在上述时间段内自行确定，但须提前3天通知乙方。

2. 苗木交货地点和方式：乙方负责将苗木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河北XXXX交货，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3. 苗木栽植：本合同所供苗木由甲方负责栽植。

1. 验收标准：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苗木除达到上表中的规格要求外，还应满足如下质量要求：植株强壮、完整、树杆挺直、不偏冠、无病虫害。

2. 验收方法：交货时，甲方安排专人到交货地点，按上述质量要求现场验收苗木数量和质量。

本合同中苗木单价为苗木的包干结算价格，包括苗木采购、起挖、包装、装车费用。货到甲方指定工地位置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苗木款的95%，待甲方所需苗木乙方供货完成后，三个月后甲方向乙方付清余下的苗木款。

1. 若甲乙双方在签署合同后，中途若有减少或增加苗木的购买数量，甲方应在乙方采购前三天至五天通知乙方实际数量。

2. 乙方未能按甲方要求供货造成苗木质量达不到工程要求的，乙方将无条件退货。

3. 乙方未能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及时供货的，造成的人工，机械等其它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 无论甲、乙方所在地遭遇人力不可抗的自然灾害(如：瘟疫、战争、强震、冰雹、狂风、洪水)，造成甲乙双方不能完成履行本合同的情况下，双方不承担违约。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可向双方各自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寻求仲裁调解，仲裁调解不成，可向双方各自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有效。

甲方□xxxx有限公司

乙方□xxxx有限公司

甲方开户银行□xxx

乙方开户银行□xxx

经办人□xxx

甲方开户行帐号□xxx

乙方开户行帐号□xxx

xx年xx月xx日

**最新葡萄种植承包合同 葡萄酒代理合同通用篇五**

生产人： 签订地点：

收购人： 签订时间：

根据《xxx合同法》及有关规定，本着公平、诚实信用和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自愿订立本协议，并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第一条生产人负责为收购人养殖生产，并按收购人提出的技术条件、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要求养殖生产 头（只、尾）。

第二条收购人负责收购生产人养殖生产的，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为。

第三条生产人产出的，只要符合第二条约定的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交给收购人收购，每公斤（头、只、尾）的收购价为。收购期间，若遇市场同类产品价格上涨，由双方协商提高收购价；市场价格下跌，本条约定的收购价不变。

第四条生产人向收购人交售的时间为。生产人应保质、按期、足额向收购人交售养殖生产的，在完成约定的销售量前，不向第三方出售；超出部分是否交售，双方另行约定。

第五条收购人收购生产人交售的 总价为，结算的方式为；结算的日期为。

第六条收购人负责向生产人提供养殖生产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和指导培训；可约定由收购人向生产人收取技术培训信息服务费，具体为。

第七条如需收购人向生产人提供种苗、防病疫苗的，应以优惠价供应，具体的价格为种苗；防病疫苗。

第八条因收购人技术信息咨询服务和指导培训失误或者提供的种苗、防病疫苗等有质量问题给生产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收购人应当负责赔偿。

第九条生产人不按收购人提出的技术条件、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进行养殖生产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自行承担。

第十条生产人交售的经检验不符合收购人提出的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的，收购人可以回绝收购；经双方协商，收购人可以降级降价收购；造成收购人经济损失的，生产人应当负责赔偿。

第十一条生产人因自然灾害（如高温干旱、低温寒流、暴雨洪涝、台风、冰雹、虫灾）等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向收购人交售的，应及时告知收购人，并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

第十二条生产人将产品或销售方提供的种苗擅自转让或变卖的，应按照该部分产品或种苗市场价格的 %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三条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本协议自 生效，于失效。

第十六条其他约定事项。